

湖北首次将造假监测机构列入黑名单

禁止这家公司参与政府购买环境监测服务

◆余桃晶 王煦

因伪造监测数据,湖北博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被湖北省环保厅列入湖北省社会环境监测机构黑名单,禁止其参与政府购买环境监测服务和政府委托项目。

据湖北省环保厅相关负责人介绍,根据湖北省2017年度大气污染防治专项督察督办工作反馈的情况,省环保厅对湖北博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有组织废气检测报告》进行了抽查,并组织专家现场调阅了检测报告的原始记录和数据。

根据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判定及处理办法》第五条第一款、第二款:“伪造监测数据,包括以下情形:(一)纸质原始记录与电子存储记录不一致,或者谱图与分析结果不对应,或者用其他样品的分析结果和图谱替代的;(二)监测报告与原始记录信息不一致,或者没有相应原始数据的。”据此,湖北省环保厅判定

据悉,湖北博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伪造监测数据一案已被提交至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进

检查发现,这家公司2016年10月22日组织的现场监测中,自动烟尘(气)测试仪仅储存有一次监测数据,与检测报告中表述的检测频次(3次)不相符,且从2016年10月22日自动烟尘(气)测试仪中调出的烟尘采样体积、含氧量、氮氧化物浓度等原始数据与当日采样原始记录及检测报告不一致。

湖北博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伪造监测数据。按照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判定及处理办法》第十二条和《关于全面推进环境监测服务社会化的实施意见》的规定,将湖北博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列入湖北省社会环境监测机构黑名单,禁止其参与政府购买环境监测服务或政府委托项目。

行下一步处理。对待此类监测数据造假行为,湖北省将给予严肃处理。

相关链接

据了解,为加强对社会环境监测机构的监管力度,严肃查处数据弄虚作假行为,2017年3月,湖北省环保厅下发《关于加强监督管理严肃查处和防范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的通知》。

通知要求,各地环保部门要建立调查处理机制,加强各相关部门的工作配合,形成合力,采取“双随机”方式,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监测质量检查,严肃查处各类环境监测活动中涉及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



新疆阿图什市近年来采取封山育林、植树造林、网格状防风固沙等措施治理风沙。截至目前,全市已完成防风固沙生态林建设45万亩,生态环境大为改观,沙尘天气明显减少。

人民图片网供图

内蒙古加强环境问题整改

自治区副主席现场指导督查

本报记者杨爱群 见习记者李俊伟 通讯员刘晨报道 按照中央环保督察组督察内蒙古反馈意见,内蒙古自治区切实推动各地加强整改,日前,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副主席常军政及相关人员先后深入锡林郭勒盟、呼和浩特市、赤峰市就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指导督查。

常军政先后对锡林浩特市全乐砖厂、城南14公里采石场及中钢莹石矿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工业园区、金桥污水处理厂、中海油天野化工及大青山生态保护区等地方进行了督查,详细了解

了整改及环境治理情况,对呼和浩特市污水、大气治理情况、企业自备井封闭情况及超采地下水治理情况和大青山生态保护区哈拉更沟采矿企业的整治情况给

予了现场指导。

在赤峰市,常军政先后实地督查了赤峰市工业废渣贮存场整治情况、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入河排污口整治情况、污水收集及处理设施运行整改情况、中心城区污水管网截流干管建设工程、河道整治及环城水系规划建设、施工扬尘治理情况,走访了赤峰中色铝业有限公司、内蒙古伊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赤峰市经济转型发展试验区污水处理厂、赤峰市德润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常军政要求,要把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切实增强环保意识,抓好整改落实,确保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落实到位。

每月抽调五市执法力量 守护太湖安全度夏 江苏开展联合交叉执法专项行动

本报记者闫艳 范晓黎南京报道 江苏省环保厅近日召开视频会议,部署太湖安全度夏交叉执法专项行动。

目前,太湖安全度夏形势依然严峻,江苏省环保厅将于今年5月~10月,抽调南京、无锡、常州、苏州、镇江等苏南5市环境执法力量,每月在太湖流域开展太湖安全度夏联合交叉执法检查。

此次联合交叉执法检查的范围为苏州市、无锡市、常州市、镇江市(除扬中、镇江新区以外)的区域,南京市所属溧水区、高淳区、江宁区。每个检查组配备6名环境监察人员、两名环境监测人员和两辆执法车,由苏南5市环境监察副队长任组长,带队进行检查。

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化工、

印染、电镀等重点行业,涉磷排放企业,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和饮用水水源地等将成为此次联合交叉执法检查的重点。在太湖应急度夏行动期间,每个检查组每月将至少开展一轮专项执法检查,每轮执法检查企业及排污单位,原则上不少于25家。对偷排直排、数据造假、非法处置危险废物等严重违法行为将一律依法移送公安机关处理。

此外,在联合交叉执法检查的过程中,江苏省环保厅还将加强省级督察,由江苏省环保厅和苏南环保督查中心成立5个专项督察组,分别督察指导南京、无锡、常州、苏州、镇江市开展自查工作,统筹协调各组交叉互查,每月开展一轮并通报督察情况。

对环保失职问责不含糊 津市约谈五单位“一把手”

边督边改

本报讯 湖南省津市市(常德市下辖县级市)日前集中对畜牧水产等部门等5家责任单位“一把手”进行约谈,并启动环保督察问责程序,对此次中央环保督察发现问题相关失职人员严肃追责。

5月3日晚,津市市政府接到中央环保督察问题交办单,群众投诉反映佳和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棠华基地)未办理合法手续却在施工。对此,津市市委书记傅勇、市长陈章杰高度重视,要求第一时间核实问题情况,并按要求整改落实和回复处置到位。分管副市长率环保、畜牧水产等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连夜赶赴现场进行调查核实。

经查,湖南佳和农牧有限公司津市分公司仔猪养殖基地,位于津市市药山镇白云山村,这家公司于2016年6月建成投产,规

模为年出栏4万头仔猪,占地225亩,其中养殖配套设施及干粪堆棚、沼气池、粪水收集池等环保配套设施占地80亩。公司沼气池未建成即部分投入生产进行生猪养殖,属于主体设施在未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的情况下即投入生产、使用,据此认定群众投诉基本属实。

津市市督查组及时研究制订了整改方案,责令佳和公司立即停止生产,并对其违法行为立案查处。截至5月5日,佳和公司已完成全部生猪转运。

5月6日上午,津市市对佳和公司建设、生产期间部门审批手续办理不全、履责监管不力等问题进行了全面清查、核对。畜牧水产、环保、住建、水务等相关单位和单位,存在审批手续不全、部分资料缺失、监管不到位等问题。津市市副市长徐兴勇、津市市纪委副书记李本亚对5家责任单位“一把手”进行了约谈。

陈颖昭 黄道兵

上接一版

“作为污染防治统一监督管理部门,我们以‘一镇一方案’进行‘地毯式’集中督查,抓实、抓细,确保抓出实效。”柯桥区环保局副局长严玉兰说。

全员出动,成效也很可观。在集中蹲点检查一周时间内,环保检查组走遍了柯桥开发委的所有河域、企业及村庄,发现各类问题58个,查处废水直排案件1件,两人

借力施策,推动监管高效落实

日前,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8部门成立“五水共治”综合执法大队,目标是地毯式全面剿劣。

“你们队去三甲锦绣大地,你们队去下陈,你们队去霞里……”椒江环保分局门口,局长徐明初正指挥一队人马出去巡查。他介绍说,“五水共治”综合执法大队包括椒江区行政执法局、环保局等共8个部门16名专职人员,全面开展治水查处工作。

这是浙江省环境执法部门联动的缩影。

近年来,浙江省环保、公检法等相关部门一直保持着较为紧密的衔接和合作。《关于建立打击环境违法案件协作机制的意见》《关于办理环境污染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会议纪要》《浙江省涉嫌环境污染刑事案件移送和线索通报工作规程》……这些文件的下发,既凝聚了各系统力量,形成了合力,又加强了对基层工作的指导,彰显了区域执法公平。

目前,浙江所有设区市、县(市、区)基本实现环保公安联络室(或警务室)的全覆盖,省、市、县、乡的四级“河道警长”已基本配置到位。此外,宁波、温州、湖州、嘉兴、绍兴等地公安局也成立了打击环境犯罪的专门机构。

2016年5月,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省检察院、省环保厅出台

被移交行政拘留,查处含重金属废水渗排案件1件,4名责任人被移交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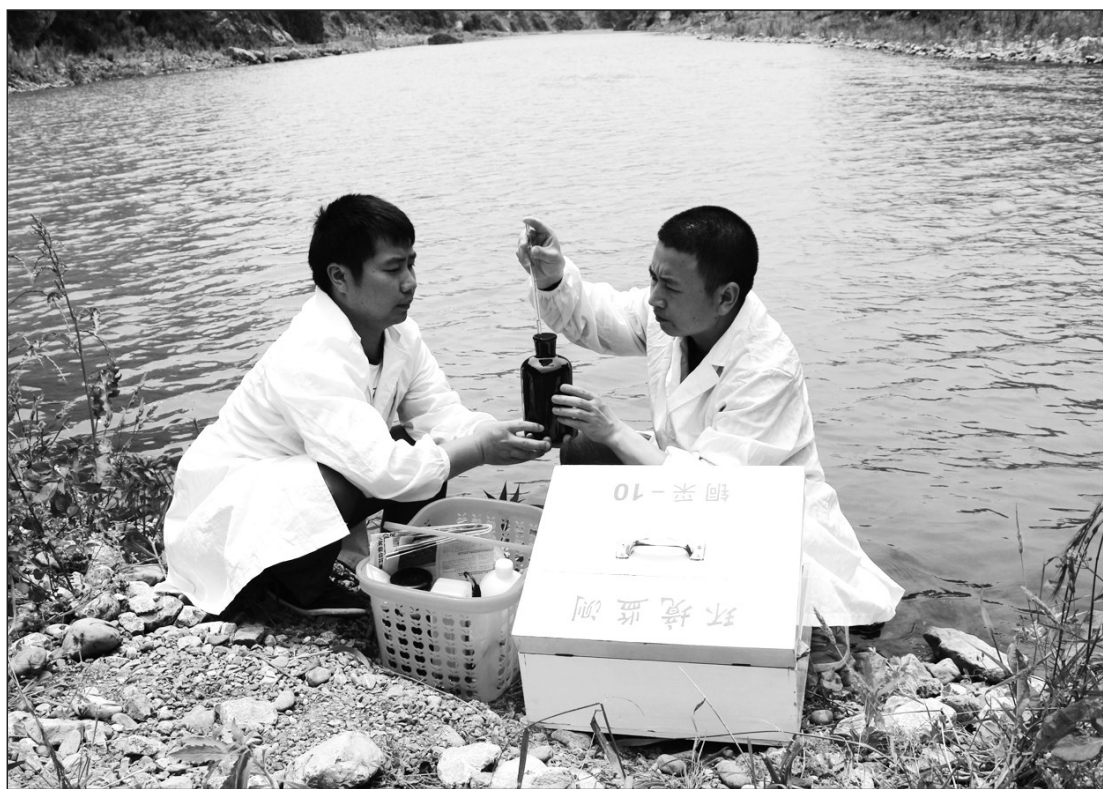
全员执法打破专员执法单打独斗的局面,参与者不再仅仅是环境监察执法队伍,还包括各地环保部门的法制、环评审批等岗位人员。同时,强调环保系统全员都有责任对辖区内发现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监督,协调调运环保执法人员进行监督,形成环境监管工作的良性循环。

了《关于贯彻实施环境民事公益诉讼制度的通知》,积极探索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目前,绍兴市率先在全省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成立全省首家环境资源审判庭,越城区、上虞区等法院也相继设立了环境资源审判庭。2016年,全省已实施赔偿磋商案件4起。

此外,浙江省积极和各部门联动开展环保执法专项行动,打出执法最严组合拳。

2016年4月25日到7月31日开展的百日环保执法专项行动,由属地政府牵头组织环保、公安等部门和乡镇政府力量,开展拉网式排查。专项行动期间,实行环境执法情况“一周一通报”和典型违法案件“一周一曝光”,累计查处案件9212件,其中移送公安428件,立案和移送数同比增长172%和54%。

“一些河道污染问题,以及混凝土、畜禽养殖、石材加工行业环境问题等等,只有依靠部门综合联动执法,才能得到根本解决。因此,必须增强对大监管的敏感性,提高大联动执法的意识。”单锦炎表示,浙江省环保部门将继续深化部门协作机制,尤其是加强与公安机关联动,依法追究恶意排污单位的法律责任,重在让业主本人承担违法后果,而不是处罚“替罪羊”。



贵州省铜仁市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近年来不断加强江河源头、水库、重点水源地保护,对印江河出境断面水质建立日常监督管理制度。图为环境监测站工作人员在印江河里采样,对水质进行监测。

人民图片网供图

河北修改空气质量排名办法

设区市中增加传输通道城市排名

本报记者周迎久 张铭贤石家庄报道 河北省环保厅近日修订了《河北省环境空气质量排名及公布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原办法明确的参与全省空气质量排名的主体范围和公布内容进行拓展,以进一步发挥空气质量排名的激励和鞭策作用。

新《办法》增加了设区市中污染传输通道城市排名相关内容。按照《办法》,河北将对全省11个设区市和8个通道城市的空气质量进行分类排名及公布,公布内容包括11

个设区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排名、8个通道城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排名、11个设区市综合指数排名及公布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原办法明确的参与全省空气质量排名的主体范围和公布内容进行拓展,以进一步发挥空气质量排名的激励和鞭策作用。

此外,在县域空气质量排名中,增加参与排名的县级城市数量。将原办法确定的参与排名的县级城市数量,由原

先的143个增加到168个。

同时,增加每月公布的县级城市各项名单数量,新《办法》将对4项监测结果进行排名并公布,这4项分别为:每月公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较好的20个县级城市名单、空气质量监测结果较差的20个县级城市名单、空气质量较上年同期改善幅度最大(同比变化率最小)的20个县级城市名单、空气质量较上年同期改善幅度最小或变差(同比变化率变大)的20个县级城市名单。

本报记者王小玲报道 四川省达州市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达钢集团)近日因诸多环境问题且整改不力、效果不好等原因,被达州市委市政府约谈。这是达州市委、政府首次对企业进行环保约谈。

据了解,今年4月1日,四川省环保督察组在向达州市反馈督察意见时特别指出,达钢集团存在系列环境问题,并被四川省环保厅列为“全省十大环境风险企业”。在日常监管中,达钢市委、市政府及市级相关部门虽多次督促其整改诸多环境问题,但仍整改不力,效果不好。

达钢存在五大环保问题 四年欠缴排污费近900万

达钢集团主要存在以下五大环保问题:

一是环保投入严重不足,环境监管制度不健全,导致环境问题多发频发。二是灾后重建项目和捣固焦炉项目违法生产长达5年~6年,3#高炉、120吨转炉和2#烧结扩能技改项目在明知无法通过环评审批情况下,仍擅自建设、投产。三是生产环节管理不到

位。“白烟”治理缓慢,有毒、有害的“黑烟”“黄烟”逸散严重,污染源在线监控覆盖率低,全厂烟气主要排污口达20余个,仅有5个排污口安装了在线监控设备。

四是厂内外多个环节和部门管理不到位问题。厂外货运道路扬尘污染严重,运输货物过程中,防尘措施落实不到位,运输车辆途经金龙大道西北环线等城区主干道,产生大量道路扬尘,影响区域空气质量;厂外闲置渣场堆放未采取覆盖措施,粉尘严重,管理无序。此外,排污费和罚没款未及时缴纳也是达钢集团的一大环保问题。达钢集团于2014年起至2017年4月,欠缴排污费892万元,其中,达钢本部欠缴617万元,达兴能源欠缴275万元。还欠缴环境违法罚款3笔,共计104万元。

明确项目整改“时间表” 5月底前缴纳欠缴费用款项

针对以上问题,约谈中,达州市委、市政府对达钢集团作出具体项目、落实时间节点等整改要求。

达州市明确,达兴能源捣固焦炉项目“未验先产”问题,必须在今年10月底之前完成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的搬迁,12月底之前完成环保竣工验收手续;加快“白烟”治理进度,近期内完成“白烟”治理并投运。

要加强生产环节治理,制定无组织排放整改方案,务必于6月底前完成部分无组织排放治理,并长期保持,其余部分于12月底之前完成;12月底前,在厂内主要排污口全部安装在线监测设施。

达钢集团环境问题多被约谈

四川省环保厅将其列为“十大环境风险企业”

同时,6月底前,完成货运车辆运输改道绕行,并在货物运输过程中严格实施覆盖措施;关闭闲置渣场;要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废油台账,规范管理。12月前,完善厂区内雨污分流,采取清扫、覆盖等防尘措施,消除厂区内物料扬尘污染。并要求其于5月底前缴纳欠缴的排污费和罚没款。

达钢负责人现场认领表态 今年年底前整改落实到位

达钢集团总经理江善明认领了达州市委市政府指出的主要环保问题和整改要求,并当场表态:“关于严重影响环境的万家河渣场,将加快渣场内处理项目的建设,并计划在经开区新建渣场,原渣场将在今年7月10日前关停。”

对于达钢物流运输对城市交通和环境的影响,在中铁二局的帮助下,争取资金3000万元,已启动化工园区铁专线的完善工作,力争尽快投用;同时,公司正在优化达钢物流进出厂的运输路线,拟在化工园区征地建设停车场,减少对金龙大道交通秩序的影响。

“其他限期整改的环保问题,我们已制订了《达钢集团环境综合整治责任落实表》,并报市政府和市环保局,正抓紧实施。”江善明说。

达钢集团在《责任落实表》上还详细列出了现场无组织排放、渣场、铁专线、进出物流优化等九大类22个小项目整改内容,每一项整改内容都附有详细责任单位、责任人以及整改时效,且均将在2017年底之前完成。